

债券代码：188478.SH

债券代码：138978.SH

债券简称：21 天路 01

债券简称：23 天路 01

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2 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拉萨市夺底路 14 号）

债券受托管理人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27 层及 28 层）

2023 年 6 月

重要声明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来源于发行人对外公布的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以及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西藏天路”）向中金公司提供的资料。中金公司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面向专业投资者)募集说明书》、《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面向专业投资者)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编制了本报告。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金公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请投资者独立征询专业机构意见，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不能将本报告作为投资行为依据。

目录

第一节	受托管理的公司债券概况.....	1
第二节	发行人 2022 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3
第三节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与核查情况.....	6
第四节	公司债券增信措施、偿债保障措施的有效性分析及执行情况	8
第五节	本期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9
第六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10
第七节	本期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11
第八节	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12
第九节	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13
第十节	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	14
第十一节	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15
第十二节	其他重要事项.....	16

第一节 受托管理的公司债券概况

一、发行人名称

中文名称：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

二、公司债券核准文件和核准规模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2195号”文核准，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获准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15亿元（含15亿元）的公司债券。

2021年7月29日，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21年公司债券（第一期）（面向专业投资者）（债券简称：21天路01，债券代码：188478.SH）完成发行。

2023年3月2日，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23天路01，债券代码：138978.SH）完成发行。

三、21天路01的主要条款

1、债券名称：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21年公司债券（第一期）（面向专业投资者）。

2、发行规模：5亿元。

3、债券品种和期限：本期债券的期限为5年期，附第2年末、第4年末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和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4、债券票面利率及其确定方式：本期债券发行时票面利率为5.15%。

5、担保情况：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6、起息日：2021年7月29日。

7、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AA。

8、债券受托管理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9、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发行人有息负债。

10、上市地：上海证券交易所。

四、23 天路 01 的主要条款

1、债券名称：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发行规模：5 亿元。

3、债券品种和期限：本期债券的期限为 5 年期，附第 2 年末、第 4 年末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和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4、债券票面利率及其确定方式：本期债券发行时票面利率为 6.00%。

5、担保情况：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6、起息日：2023 年 3 月 2 日。

7、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

8、债券受托管理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9、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发行人有息负债。

10、上市地：上海证券交易所。

第二节 发行人 2022 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 1、中文名称：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
- 2、法定代表人：扎西尼玛
- 3、设立日期：1999 年 3 月 29 日
- 4、注册资本：人民币 91,855.79 万元
- 5、注册地址：拉萨市夺底路 14 号
- 6、联系地址：拉萨市夺底路 14 号
- 7、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胡炳芳
- 8、公司网址：www.xztianlu.com
- 9、电子邮箱：xztlgf@263.net
- 10、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西藏建工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 11、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二、发行人 2022 年度经营情况

发行人是西藏自治区国资委实际控制的上市公司，也是西藏自治区政府整合区内产业资源的重要平台。发行人主要从事工程施工、建材生产销售，兼营矿业开发，近年来抓住国家扩大内需、加大基础设施建设的契机，实现快速发展。

截至 2022 年末，发行人总资产为 1,370,539.35 万元，净资产为 593,939.30 万元，2022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384,530.85 万元，净利润-60,162.67 万元。

发行人近两年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分板块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建筑行业	165,640.48	162,680.33	260,844.60	238,937.14
建材行业	214,833.86	199,386.40	305,600.68	238,441.39
矿业及其他	3,388.64	4,121.31	7,718.85	6,167.55
商品贸易	87.77	-	1,085.76	746.48
主营业务收入	383,950.75	366,188.05	575,249.90	484,292.56
其他业务小计	580.10	226.36	2,440.17	39.48

营业收入合计	384,530.85	366,414.41	577,690.07	484,332.04
--------	------------	------------	------------	------------

三、发行人 2022 年度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变动情况

主要指标	2022 年度/末	2021 年度/末	变动比例 (%)	主要变动原因
总资产 (万元)	1,370,539.35	1,415,180.95	-3.15	-
总负债 (万元)	776,600.05	756,520.91	2.65	-
净资产 (万元)	593,939.30	658,660.04	-9.83	-
资产负债率 (%)	56.66	53.46	5.99	-
流动比率	1.49	1.96	-23.98	-
速动比率	1.38	1.84	-25.00	-
营业收入 (万元)	384,530.85	577,690.07	-33.44	主要系西藏新水泥生产线投产, 西藏自治区重点项目尚未开工建设, 需求减少, 2022 年建筑板块及建材版本销售收入下降所致
营业成本 (万元)	366,414.41	484,332.04	-24.35	-
利润总额 (万元)	-61,238.93	11,479.65	-633.46	主要系西藏新水泥生产线投产, 西藏自治区重点项目尚未开工建设, 需求减少, 2022 年水泥市场受西藏区域性影响导致水泥销售量价齐跌, 另外区内煤炭资源匮乏, 高度依赖区外供应, 运输距离远, 生产成本趋高所致
净利润 (万元)	-60,162.67	10,045.33	-698.91	与利润总额变化原因一致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万元)	-58,116.57	3,100.62	-1,974.35	与利润总额变化原因一致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万元)	-51,869.68	4,002.16	-1,396.04	与利润总额变化原因一致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EBITDA) (万元)	-11,790.39	52,597.25	-122.42	与利润总额变化原因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万元)	-4,878.79	-1,647.21	196.19	主要系 2022 年发行人本部支付未支付的购买商品及接受劳务费款项, 同时受宏观经济影响, 建筑施工项目对业主单位计量收款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万元)	-69,587.05	54,230.18	-228.32	主要系 2022 年发行人本部购买结构性存款及股票投资支付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万元)	-25,702.67	90,412.92	-128.43	主要 2022 年较去年借款和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减少所致
应收账款周转率	2.09	3.58	-41.62	主要系营业收入减少所致
存货周转率	8.19	12.16	-32.65	主要系营业成本较少所致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02	0.07	-128.57	主要系利润总额下降所致
利息保障倍数	-2.48	1.73	-243.35	主要系利润总额下降所致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0.28	-0.11	154.55	主要系利润总额下降所致
EBITDA 利息倍数	-2.48	3.36	-173.81	主要系利润总额下降所致
贷款偿还率 (%)	100.00	100.00	-	-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	-
----------	--------	--------	---	---

注：

1、EBITDA 全部债务比：EBITDA/全部债务

2、利息保障倍数：息税前利润/（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3、现金利息保障倍数：（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现金利息支出+所得税付现）/现金利息支出

4、EBITDA 利息倍数：EBITDA/（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5、贷款偿还率：实际贷款偿还额/应偿还贷款额

6、利息偿付率：实际支付利息/应付利息

7、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做出正常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具体内容按《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执行。说明

8、EBITDA=息税前利润（EBIT）+折旧费用+摊销费用

四、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发行人发行的各类债券及债务融资工具均未出现延迟支付到期利息及本金的情况，2022 年发行净利润等财务指标下降，主要系西藏新水泥生产线投产，西藏自治区重点项目尚未开工建设，需求减少，2022 年水泥市场受西藏区域性影响导致水泥销售量价齐跌，另外区内煤炭资源匮乏，高度依赖区外供应，运输距离远，生产成本趋高所致，除此以外，发行人生产经营未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偿债意愿及偿债能力正常。

第三节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与核查情况

一、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根据 21 天路 01、23 天路 01《募集说明书》约定，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偿还发行人有息负债。

二、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及专项账户运作与核查情况

21 天路 01 募集资金已汇入发行人指定银行账户，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5.00 亿元。

23 天路 01 募集资金已汇入发行人指定银行账户，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5.00 亿元。

截至 2023 年 3 月末，21 天路 01 募集资金已按募集说明书披露的用途全部使用完毕，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问题。

截至 2023 年 3 月末，23 天路 01 募集资金已按募集说明书披露的用途使用 3.41 亿元，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问题。

就 21 天路 01 募集资金使用，发行人已分别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拉萨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藏自治区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藏自治区分行营业部、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拉萨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拉萨分行签订账户及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根据上述专项账户监管协议的规定，发行人在监管银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并进行专项管理，监管银行和受托管理人对专项账户进行监督。自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项账户以来，专门用于存放 21 天路 01 所募集的资金，账户运作正常，发行人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披露的用途安排使用募集资金，实行专款专用，并由监管银行监督发行人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用途进行使用。

就 23 天路 01 募集资金使用，发行人已分别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拉萨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拉萨分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拉萨分行营业部和中国银行西藏自治区分行营业部签订账户及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根据上述专项账户监管协议的规定，发行人在监管银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并进行专项管理，监管银行和受托管理人对专项账户进行监督。自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项账户以来，专门用于存放

23 天路 01 所募集的资金，账户运作正常，发行人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披露的用途安排使用募集资金，实行专款专用，并由监管银行监督发行人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用途进行使用。

第四节 公司债券增信措施、偿债保障措施的有效性分析及执行情况

一、公司债券增信措施、偿债保障措施的有效性

21 天路 01、23 天路 01 无增信措施。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 21 天路 01、23 天路 01 的按时、足额偿付做出一系列安排，包括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安排偿债资金、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和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努力形成一套确保本期债券安全付息、兑付的保障措施，具体偿债保障措施详见债券募集说明书。

二、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 21 天路 01、23 天路 01 的按时、足额偿付做出一系列安排，包括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安排偿债资金、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和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努力形成一套确保本期债券安全付息、兑付的保障措施。本期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较募集说明书中相关内容没有重大变化。

第五节 本期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一、本息偿付安排

21 天路 01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自 2021 年 7 月 29 日开始计息，本期债券存续期限内每年的 7 月 29 日为该计息年度的起息日。2022 年至 2026 年每年的 7 月 29 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若投资者在第 2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2 年至 2023 年每年的 7 月 29 日；若投资者在第 4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2 年至 2025 年每年的 7 月 29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

23 天路 01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自 2023 年 3 月 2 日开始计息，本期债券存续期限内每年的 3 月 2 日为该计息年度的起息日。2024 年至 2028 年每年的 3 月 2 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若投资者在第 2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4 年至 2025 年每年的 3 月 2 日；若投资者在第 4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4 年至 2027 年每年的 3 月 2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

二、报告期内本息偿付情况

21 天路 01 于 2021 年 7 月 29 日完成发行。受托管理人及时督促发行人按时履约，受托管理人在付息日临近时，通过邮件等方式及时督促发行人按时履约，未发生预计发行人不能偿还债务的情况。截至本报告出具日，21 天路 01 正常付息，尚未到达本金偿付日。

23 天路 01 于 2023 年 3 月 2 日完成发行。受托管理人及时督促发行人按时履约，受托管理人在付息日临近时，通过邮件等方式及时督促发行人按时履约，未发生预计发行人不能偿还债务的情况。截至本报告出具日，23 天路 01 尚未到达本息偿付日。

第六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2022 年度，发行人未发生须召开持有人会议的事项，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第七节 本期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一、债券初始评级情况

根据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出具的新世纪债评【2021】010036 号评级报告，发行人主体信用评级为 AA，21 天路 01 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

根据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出具的新世纪债评【2023】010026 号评级报告，发行人主体信用评级为 AA，23 天路 01 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

二、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2022 年 6 月 17 日，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已就 21 天路 01 出具了新世纪跟踪【2022】100358 号跟踪评级报告，发行人主体信用评级为 AA，21 天路 01 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

2023 年 6 月 16 日，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已就 21 天路 01、23 天路 01 出具了新世纪跟踪【2023】100204 号跟踪评级报告，发行人主体信用评级为 AA，21 天路 01、23 天路 01 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

第八节 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不适用。

第九节 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中金公司依据《管理办法》、《执业行为准则》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自律规则的规定以及《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持续跟踪发行人的资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及偿债保障措施实施情况等，并督促发行人履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中所约定的义务，积极行使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1 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出具以来，发行人发生六次重大事项，涉及的重大事项分别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更，业绩下滑，业绩预亏，调整募集资金偿还有息负债明细用途。发行人于 2022 年 7 月 4 日披露了《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于 2022 年 8 月 25 日披露了《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半年度业绩下滑的公告》，于 2022 年 12 月 23 日披露了《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副董事、总经理、副总经理变更的公告》，于 2023 年 2 月 3 日披露了《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业绩预亏的公告》，于 2023 年 3 月 7 日披露了《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调整“23 天路 01”债券募集资金偿还有息负债明细用途的公告》，于 2023 年 4 月 4 日披露了《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监事变更的公告》。中金公司作为受托管理人，分别于 2022 年 7 月 4 日、2022 年 8 月 25 日、2022 年 12 月 26 日、2023 年 2 月 3 日、2023 年 3 月 7 日、2023 年 4 月 4 日披露了关于上述重大事项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第十节 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 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出现与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重大事项。

第十一节 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根据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 2022 年年度报告，发行人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未发生变动。

第十二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 2022 年末，发行人对外担保余额为 3,000.00 万元，对外担保余额占发行人 2022 年末净资产的比例为 0.51%。截至 2022 年末，被担保企业经营正常，发行人代偿风险较小。

二、重大未决诉讼、未决仲裁和行政处罚

截至 2022 年末，发行人未发生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三、相关中介机构变动情况

2022 年度，21 天路 01、23 天路 01 的受托管理人、资信评级机构和会计师事务所未发生变动。

（本页无正文，为《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2 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3 年 6 月 29 日